

西安曲江新区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曲江一中实验楼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年7月18日，西安曲江新区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要求，组织召开了该公司《曲江一中实验楼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曲江新区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施工单位（陕西一建集团）、监理单位（陕西兴泰监理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与监测单位(陕西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及特邀专家(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西安市环境监测站)共10人（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查阅了项目相关资料，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组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曲江一中实验楼扩建项目

项目性质：扩建

投资总额：1950万元

环保投资：30万元

占地面积：488.7m²

建设地点：曲江第一中学位于西安市东南部曲江新区，东临曲江大道，西依中海国际熙岸社区，新建的曲江一中实验楼位于曲江一中内部，运动场以南，宿舍楼东南侧。

项目总占地面积488.7m²，总建筑面积2472.5m²，主要建设1座5层实验楼。总投资19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

西安曲江新区于2016年4月委托西安曲江新区教育卫生管理发展中心承担“曲江一中实验楼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6年04月1日，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进行了批复（西曲环发[2016]009号，该项目2016年开工建设，2017年09月投入试运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文件总体相同，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对照环评及批复文件现场检查情况为：

1、废气

该项目为学校内的实验楼，并无生产设备，基本无废气排放。

2、废水

该项目主要是生活污水、卫生间盥洗、冲厕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及冲厕产生的污水经 1#教学楼东侧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曲江大道市政污水官网。

3、噪声

该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来自空调系统、计算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建筑墙体有一定的隔声效果，因而该项目边界噪声可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师生日常办公学习产生的垃圾，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垃圾桶分类收集、固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定期运往指定垃圾填埋场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检测单位陕西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陕建筑检（2018）委环字第 083 号检测报告，在工况满足要求的情况下，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检测化粪池出口污水主要污染物指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要求；项目地四周及噪声敏感点中海国际熙岸社区昼间噪声范围在 46.1~58.4dB（A）之间，夜间噪声范围在 37.2~48.1dB（A）之间，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垃圾桶分类收集、固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定期运往指定垃圾填埋场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在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状态下，该项目生活污水、卫生间盥洗、冲厕过程中产生的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曲江大道市政污水官网；通过对项目噪声的监测，其排放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垃圾桶分类收集、固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定期运往指定垃圾填埋场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与会人员一致认为，该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监测，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资料完备。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提出以下后续工作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验收工作组组长：李群

2018年7月18日

西安曲江新区社会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曲江一中实验楼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